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主辦單位 | 中華民國紅心字會 | | |
| 贊助單位 | CoCo都可茶飲 | | |
| 目 的 | * 擴大本會對於受刑人家庭服務之層面，並落實對其就學子女之助學服務。 * 鼓勵受刑人子女努力求學，增強自信心，建立健康的自我形象。 | | |
| 申請資格 | 1.在監服刑收容人之國小至大專25歲以下在學子女(具中華民國國籍)，就讀中華民國政府立案之公、私立學校。未有重大不良操行紀錄者皆可參加。  2.申請人之父或母，須為112年仍在監(所)執行者，且需附上112年度開立之在監證明，方符合申請資格。  \*需同時符合上述兩項才符合申請資格，資格不符者不另行通知。 | | |
| 錄取名額  與金額 | 品學兼優獎助學金 | | 名額 |
| 國小組 | 3,000元/每名 | 550名  (名額有限，不保證錄取) |
| 國中組 | 8,000元/每名 |
| 高中職組(含專一至專三) | 10,000元/每名 |
| 大專組(含專四、專五) | 12,000元/每名 |
| 申請方式 | 申請人填妥申請表並檢附相關文件後，依以下居住區域，以**掛號**郵寄至下列地址：  1.居住地在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苗栗縣、基隆市、及宜蘭縣者寄至：(23658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145號2樓)(02)2265-5909  2.居住地在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及嘉義市、嘉義縣者寄至：  (406台中市北屯區昌平路一段400號5樓之1) (04)2242-0029  3.居住地在高雄市、臺南市、屏東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、離島縣市者寄至：  (950台東市中興路三段196號1樓) (089)231-033  收件人：「紅心字會《心納家庭服務組》『向日葵獎助學金申請』 收」  寄送文件請依**申請人居住地址掛號郵寄**，若有缺失文件，將影響申請資格！ | | |
| 申請時間 | 即日起至112年4月14日（週五）下午5點止受理申請。  **逾期概不受理**郵寄以郵戳為憑；親送以送達時間為準。 | | |
| 簡章及報名表索取方式 | 1. 中華民國紅心字會官網   <http://www.redheart.org.tw/>   1. 心納家庭服務粉絲專頁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rhfamily0505/> 2. 官網將不主動寄送紙本簡章、申請表，如有需求，請自行於上述網址下載。 3. **小幫手：用手機掃描右方QR-Code可連結到本會官網及粉絲專頁**。 4. 若有任何問題，請依上述簡章寄送地址撥打本會各區電話詢問：   (02)2265-5909(北部)、(04)2242-0029(中部)、(089)231-033(東部) | | |
| 注意事項 | 1.本會接獲申請表及相關文件後，將抽選資格符合之申請者或親屬進行電話初審，內容  含家庭關懷、申請者日常表現；若無法配合者，將不予以錄取。  2.通訊欄位請確實填寫正確，資料不正確致無法聯繫者將視同放棄。  3.所有申請文件一律保密，審查結束後即銷毀，無論得獎與否**均不予退還**。  4.經費/名額有限，不保證獲獎，本會保有最終審核權。 | | |
| 錄取名單  公佈方式 | 1.公佈日期及方式：得獎名單（經保密處理）最晚於**112年6月底**公佈於本會官方網站及心納家庭粉絲專頁，請自行追蹤網站資訊。  2.申請者如未得獎，將不另行通知。 | | |
| 獎學金發放  時間與方式 | 1.頒獎典禮：**預計112年7月23日(日)1400-1700舉行頒獎典禮**(詳細辦理時間與地點會於得獎通知及心納家庭粉絲專頁告知)。  2.獎學金領取方式：**統一**於頒獎典禮後，分兩梯次以**匯款**方式匯入申請時所提交之帳戶(帳戶若非申請人本人所有，需簽署代領切結書證明)。  ★ 請注意  第一梯次匯款時間為頒獎典禮結束後二週內(僅限有全程參與頒獎典禮之得獎者)  第二梯次匯款時間為頒獎典禮結束後一個月(未出席頒獎典禮之得獎者) | | |
| 必備文件  ★**資料恕不接受補件，請申請人確實檢查資料完整性並依序排放後再送件。** | □112年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**申請表**正本乙份  □已蓋111學年下學期註冊章學生證影本乙份(國小、國中免附)  □申請人之父或母**112年度開立**在監(所)服刑證明文件正/影本乙份  (在監證明最下方日期為112年X月X日)  □可證明申請人與受刑人之親屬關係證明文件乙份  (如：戶籍謄本、戶口名簿、子女身分證影本）  □匯款帳戶之**郵局**存摺封面影本  (僅接受郵局帳戶匯款，不接受其他銀行、農會等帳戶，供得獎後之匯款使用；  需有清楚帳戶資料，含帳號與戶名)  □111學年度上學期成績單  □自傳或師長推薦函至少擇一(將作為本會審核依據之一)  □領款收據(若未得獎，本會將於審核完畢後進行銷毀)  □郵局帳戶若非本人所有，需填寫代領切結書  ★上述文件不齊全、資料年份不符者，將直接列為資格不符。請於寄出前審慎檢查。 | | |
| 補充/加分  文件 | ★ 需附上文件影本證明  □低收入戶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、原住民身份、清寒證明等  □公共服務相關文件或其他優秀得獎紀錄（時間僅**限110及112年**之間） | | |
| 審查方式 | 1.並非保證錄取，需經過資料審核、電話審查、初審會議、複審會議的審查流程。  2.最終審核交由本會複審委員會做裁決。  3.審核將以附件內所提供之家庭經濟狀況、申請者行為表現、及學業成績作為三大評分依據，申請者可自行準備相關證明文件以供本會審核。 | | |

**112年度 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 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| 性別 |  | | 出生日期 |  |
| 申請組別 | □國小組 □國中組 □高中職組（含五專1~3年級） □大專組（含五專4~5年級）  ★ **上欄請擇一勾選。** | | | | | | |
| 申請性質 | □申請人自行申請 □親友協助 □學校申請  □社政中心協助申請 □監所申請 □村里協助 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 | | | | | | |
| 受刑人  案件類型 | □毒品(藥癮)相關 □詐欺相關 □偽造文書相關  □傷害相關 □竊盜相關 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 | | | | | | |
| 聯絡電話 | **★ 將進行電話審查，請務必填寫可聯絡電話，以保障您的權益。若資料不正確致無法聯繫者將視同放棄。**（如電話無法聯繫上，本會將會以Line聯繫） | | | | | | |
| 申請人手機/聯繫電話： | | | | 申請人Line ID： | | |
| 申請人家屬手機/聯繫電話： | | | | 申請人家屬Line ID： | | |
| 通訊地址 | 郵遞區號 | ★ 務必填寫**可收到**郵寄信函之地址，若有更動請**主動告知**。勿留學校地址。 | | | | | |
| □□□□□ |
| 過往是否有申請過向日葵獎助學金 | □是，組別 □國小組 □國中組 □高中職組 □大專組  □否 | | | | | | |
| 是否有手足申請 | □是，組別 □國小組 □國中組 □高中職組 □大專組、姓名(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)  □否 | | | | | | |
| 匯款方式 | 112年度本會獎學金統一以**郵局匯款**方式核發，**請留確定可收取匯款之郵局帳戶資訊，並將郵局存摺封面影本貼在後方『文件黏貼處』。不**受理**郵局**以外的帳戶匯款。 | | | | | | |
| 申請時間 | 即日起至112年4月14日（週五）下午5點停止受理申請，**逾期概不受理。郵寄以郵戳為憑。親送以送達時間為準。** | | | | | |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★ 以下資訊由本會工作人員填寫 請勿填寫！** | | | | | | | | | |
| 收件處理人員 |  | 致電時間 |  | | | 致電對象 | |  | |
| 必備文件確認 | □申請表 □學生證影本 □郵局存簿封面 □成績單  □自傳或推薦函 □身分證影本/證明身分相關文件  □領據 □112年在監證明  □代領切結書(郵局帳戶非申請者本人才需填寫繳交) | | | | | 備註 | |  | |
| 初審人員 |  | 書面審查分數  (含成績單、自傳/推薦函) | |  | 加分 | |  | 總分 |  |
| 備註 |  | | | | | | | | |

**112年度 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 申請文件黏貼處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學生證影本(正面)**  **在學證明**  **黏貼處** | **學生證影本(反面)**  **在學證明**  **黏貼處** |
| **※國小、國中可免附※**  **※ 請確認是否已蓋111學年下學期註冊章 ※** |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身分證影本(正面)**  **黏貼處** | **身分證影本(反面)**  **黏貼處** |
| **※ 14歲以下未領有國民身分證者，得以戶口名簿或戶口謄本代之 ※** | |

**郵局**

**存摺封面影本 黏貼處**

**112年度 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 申請自傳&師長推薦函**

|  |
| --- |
| □自傳 □推薦函 **※自傳/推薦函為本會評分表依據之一，請據實填寫。**  推 薦 人： （**老師、親友、家中長輩均可**）稱謂：  推薦人聯繫電話： 受 推 薦 人： |
| 1. 家庭概況 2. 家庭主要照顧者是(填寫稱謂) ，□無就業 □有就業 □因故無法工作   實際同住家庭成員有(填寫稱謂)  (填寫稱謂) ，男 人、女 人   1. 補充說明：      1. 經濟狀況 2. 申請人相關身分：□低收入戶 □中低收入戶 □清寒家庭 □身心障礙者 □於安置機構/寄養家庭/結束安置無法返家者 □其他(說明) 3. 申請人 □無打工 □有打工；是否獨自在外租屋？□無 □是 4. 補充說明：      1. 生活表現    1. 在校期間有無擔任班級幹部：□無 □有，(說明)   或參加社團/特殊表現：□無 □有，(說明)   * 1. 有其他 □比賽得獎/進階證照(個人) □志工證明(不含學校畢業用服務時數)   2. 家中表現狀況(可含是否協助家務、是否協助打工負擔家計、與家人相處互動狀況等)        * 1. 在校表現狀況(可含學業、學習態度、活動參與狀況、與同儕相處互動狀況等)        * 1. 補充說明：      1. 其他推薦原因(自行補充說明) |

國小組領款收據

茲收到 中華民國紅心字會「112年度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」國小組

獎助學金新台幣参仟元整，確實無訛。

此 致

中華民國紅心字會

得獎人(得獎同學)： ﹝簽名﹞

具領人(帳戶持有人，務必需與郵局帳戶姓名相同)： ﹝簽名﹞

具領人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代 領 切 結 書

[申請人無郵局帳戶才須填寫]

得獎人 因無郵局帳戶，由得獎人之 （稱謂） （姓名）代為領取此補助。

若有敘述不實經查明者，同意繳回溢領補助款項，並負擔一切法律責任，特立此切結書為證。

此致

中華民國紅心字會

得獎人簽名：

得獎人地址：

得獎人身分證字號：

代領人簽名：

代領人地址：

代領人身分證字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